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情况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军先生自 2020 年 12 月 16 日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时间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的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石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数符合相关要求，在公司召开股东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石军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

截至目前，石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石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石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苟琴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苟琴女士补选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苟琴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苟琴女士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苟琴，女 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金融人工智能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曾任成都蕊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天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苟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